

2023 年度东莞市公安局企石分局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东莞市公安局企石分局 概况

- 一、部门（单位） 主要职责
- 二、部门（单位） 机构设置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东莞市公安局企石分局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东莞市公安局企石分局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东莞市公安局企石分局概况

一、部门（单位）主要职责

预防、制止和侦查违法犯罪活动；防范、打击恐怖活动；维护社会治安秩序，制止危害社会治安秩序的行为；管理交通、消防、危险物品；管理户口、居民身份证、国籍、入境事务和外国人在中国境内居留、旅行的有关事务；维护国（边）境地区的治安秩序；警卫国家规定的特定人员、守卫重要场所和设施；管理集会、游行和示威活动；监督管理公共信息网络的安全监察工作；指导和监督国家机关、社会团体、企业事业组织和重点建设工程的治安保卫工作，指导治安保卫委员会等群众性治安保卫组织的治安防范工作。

二、部门（单位）机构设置

本部门下设指挥中心、政工监督室、法制大队、国保大队、治安大队、刑侦大队、企石派出所、巡警大队、交警大队。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部门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东莞市公安局企石分局 2023 年度部门决 算表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公安局企石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3628.1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4850.53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13576.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20.77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72.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2559.95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公安局企石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290.58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8499.42	本年支出合计	57	18499.4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0
总计	30	18499.42	总计	60	18499.42

注：1.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2

收入决算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公安局企石分局

单位：万
元

项 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收 入	经营收 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 入
功 能 分 类 科 目 编 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8499.42	18478.65	0.00	0.00	0.00	0.00	20.77
204	公共安全 支出	13576.39	13555.62					20.77
20402	公安	13576.39	13555.62					20.77
2040201	行政运 行	12700.26	12679.49					20.77
2040299	其他公 安支出	876.13	876.13					
210	卫生健康 支出	72.5	72.5					
21004	公共卫生	72.5	72.5					
2100410	突发公 共卫生事 件应急处 理	72.5	72.5					
212	城乡社区 支出	2559.95	2559.95					
21208	国有土地 使用权出 让收入安 排的支出	2559.95	2559.95					
2120801	征地和 拆迁补偿 支出	2559.95	2559.95					
229	其他支出	2290.58	2290.58					

表 2

收入决算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公安局企石分局

单位：万
元

项 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收 入	经营收 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 入
功 能 分 类 科 目 编 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8499.42	18478.65	0.00	0.00	0.00	0.00	20.77
22904	其他政府 性基金及 对应专项 债务收入 安排的支 出	2290.58	2290.58					
2290402	其他地方 自行试点 项目收益 专项债券 收入安排 的支出	2290.58	2290.58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公安局企石分局

单位：万
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支 出
功 能 分 类 科 目 编 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8499.42	14121.83	4377.59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3576.39	12578.91	997.48			
20402	公安	13576.39	12578.91	997.48			
2040201	行政运行	12700.26	12578.91	121.35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876.13		876.1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2.5		72.5			
21004	公共卫生	72.5		72.5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72.5		72.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559.95	1542.92	1017.03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559.95	1542.92	1017.03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2559.95	1542.92	1017.03			
229	其他支出	2290.58		2290.58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290.58		2290.58			

表 3

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公安局企石分局

单位：万
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支 出
功 能 分 类 科 目 编 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8499.42	14121.83	4377.59	0.00	0.00	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2290.58		2290.58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公安局企石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3628.1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4850.53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13555.62	13555.62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0.00	0.00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72.5	72.5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2559.95	0.00	2559.95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公安局企石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0.00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290.58	0.00	2290.58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8478.65	本年支出合计	59	18478.65	13628.12	4850.53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8478.65	总计	64	18478.65	13628.12	4850.53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公安局企石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 能 分 类 科 目 编 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3628.12	12578.91	1049.21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3555.62	12578.91	976.71
20402	公安	13555.62	12578.91	976.71
2040201	行政运行	12679.49	12578.91	100.58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876.13		876.1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2.5		72.5
21004	公共卫生	72.5		72.5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72.5		72.5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公安局企石分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 类 科目编 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 类 科目编 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087.0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57.78
30101	基本工资	689.86	30201	办公费	203.47
30102	津贴补贴	3462.44	30202	印刷费	1.32
30103	奖金	898.01	30205	水费	19.97
30106	伙食补助费	985.99	30206	电费	244.4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 保险缴费	467.62	30207	邮电费	27.76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31.65	30213	维修(护)费	128.38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39.77	30214	租赁费	20.94
30113	住房公积金	481.51	30216	培训费	1.22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630.2	30218	专用材料费	18.57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9.65	30226	劳务费	2.52
30302	退休费	101.64	30227	委托业务费	17.69
30307	医疗费补助	16.83	30228	工会经费	135
30309	奖励金	1.18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66.5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56.71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13.31
			310	资本性支出	14.42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4.42
	人员经费合计	11206.7		公用经费合计	1372.2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表 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公安局企石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功能分 类 科目编 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4850.53	4850.53	1542.92	3307.61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2559.95	2559.95	1542.92	1017.03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 权出让收入及 对应专项债务 收入安排的支 出	0.00	2559.95	2559.95	1542.92	1017.03	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 偿支出	0.00	2559.95	2559.95	1542.92	1017.03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2290.58	0.00	0.00	2290.58	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 金及对应专项 债务收入安排 的支出	0.00	2290.58	0.00	0.00	2290.58	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 试点项目收益 专项债券收入 安排的支出	0.00	2290.58	0.00	0.00	2290.58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公安局企石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0.00	0.00	0.00
2230102	“三供一业”移交补助支出	0.00	0.00	0.00
2230103	国有企业办职教幼教补助支出	0.00	0.00	0.00
2230104	国有企业办公共服务机构移交补助支出	0.00	0.00	0.00
2230105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0.00	0.00	0.00
2230106	国有企业棚户区改造支出	0.00	0.00	0.00
2230107	国有企业改革成本支出	0.00	0.00	0.00
2230108	离休干部医药费补助支出	0.00	0.00	0.00
2230199	其他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0.00	0.00	0.00
22302	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0.00	0.00	0.00
2230201	国有经济结构调整支出	0.00	0.00	0.00
2230202	公益性设施投资支出	0.00	0.00	0.00
2230203	前瞻性战略性产业发展支出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表 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公安局企石分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69.92	0.00	169.92	0.00	169.92	0.00	166.5	0.00	166.5	0.00	166.5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东莞市公安局企石分局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3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东莞市公安局企石分局 2023 年度总收入 18499.42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18499.42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3628.12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227.95 万元，增长 1.7%。主要变动情况：人员增加，经费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850.5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4024.22 万元，增长 487.01%。主要变动情况：专项债项目完成支付。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 20.77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3.64 万元，增 21.22%。主要变动情况：伙食费返拨。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东莞市公安局企石分局 2023 年度总支出 18499.42 万元，其

中本年支出 18499.42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基本支出 14121.8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854.52 万元，增长 15.12%，，主要变动情况：人员增加，经费增加。

2.项目支出 4377.59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72.51 万元，增长 1.68%，主要变动情况：专项债项目完成支付。

3.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东莞市公安局企石分局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18478.65 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3628.12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227.95 万元，增长 1.7%；主要变动情况：人员增加，经费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850.5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4024.22 万元，增长 487.01%；主要变动情况：专项债项目完成支付；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东莞市公安局企石分局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8478.6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3628.12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2913.86 万元，下降 17.61%；主要变动情况：厉行

节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850.53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2040.69 万元，下降 29.61%；主要变动情况：厉行节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三、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东莞市公安局企石分局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166.5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169.92 万元的 97.99%，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9.54 万元，下降 10.5%。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166.5 万元，完成预算 169.92 万元的 97.99%，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9.55 万元，下降 10.5%；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元的 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9.55 万元，下降 1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166.5 万元，完成预算 169.92 万元的 97.99%，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2023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23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占 0%；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占 0%。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66.5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166.5 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57 辆，主要用于办理公务，外出执勤。

3.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发生国内接待 0 次，接待人数共 0 人。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 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372.19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76.01 万元，增长 5.86%。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人数增加，经费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796.3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2.9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15.95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767.52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2.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62%，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2.9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单位）共有车辆 57 辆，其中，岗位保障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3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44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套）。

（四）2023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单位）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二级项目 41 个，共涉及资金 2766.37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组织对 2023 年度 2020 年科技护城墙项目、集中隔离医学观察点场所改造项目等 29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5348.22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本部门没有开展重点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

组织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6571.9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6891.22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总体执行情况良好。

绩效自评结果。我部门（单位）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

70 个项目绩效自评。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 23463.2 万元，执行数 18499.42 万元，完成预算的 78.84%。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部分项目已完成预期。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部分项目因财政资金紧张，暂缓实施。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争取财政资金支持。

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8114.59 万元，执行数为 4377.59 万元，完成预算的 53.9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项目支出控制在预算内，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是：项目目标设置不完整，未对项目目标进行细化量化，绩效指标值设置不够明确。下一步改进措施只要是：将完善项目目标设置，提升预算编制水平，确保预算编制准确，设置合理的效益考核评价指标。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